

住房公积金补贴申请所需材料清单

1. 《温州市职工住房公积金补贴审批表》一式两份

(1)本人“工作单位”一律写温州医科大学；(2)“家庭住房情况”一栏，不在本人名下的房产不填，在本人名下的私房可填或可不填，在本人名下的公房（公家的房子）必须填。

2. 婚姻状况证明材料

(1)未婚或多次婚姻：个人婚姻状况具结书（亲笔签名并按手印）；(2)已婚：结婚证复印件；(3)离婚：离婚证复印件。

3. 已婚的需要：(1)配偶身份证复印件；(2)审批表“配偶单位住房分配及货币补贴情况”一栏需配偶单位填写并盖章（若配偶无工作单位，需所在街道或村委会填写并盖章）。【若配偶（或配偶编制）在学校的，(2)空着即可】

4. 本人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复印件（国外学历，另附认证书；不需要学位证书）

5. 本人及配偶有在温州地区以外工作经历的，需各经历所在地住房管理部门（一般为房改办或住建局等）或原所在单位开具有无享受政府优惠住房政策及各类住房补贴的证明。

6. 本人为部队转业的，需提供在部队享受住房及补贴的情况证明。

7.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本人工作经历、录用文件房产科统一准备，无需提供）

注：①所有所需材料中，除必须亲笔签名按手印和必须盖章的以外，其他的可照片发送，最好一起纸质材料交到茶山校区同心楼 406 房产科。住房公积金补贴申请遵从自愿原则。

②公积金补贴缴存起始时间：上半月来校报到，当月开始计算；下半月来校报到，次月开始计算。

③申请成功后，补贴由单位全部承担，由温州市住建局建立个人补贴账号发放，用法和公积金用法差不多，每月一般根据资历不同金额为几百不等，新进硕士目前一般三四百，新进博士目前一般五百多一点。

④公积金补贴账号一旦建立，则不可再申请温州市租房补贴（先封存补贴账号也不可申请），温州市租房补贴发放结束后可申请公积金补贴（从发放结束后计算时间），若不申请租房补贴，公积金补贴从来校报到计算时间。